

讓群體發光目錄

第 1 章：非凡的群體

靈命操練：二與四法則

第 2 章：盼望的群體

靈命操練：分享信仰(不必覺得為難，或是強迫別人)

第 3 章：服事的群體

靈命操練：珍惜我們的珍寶

第 4 章：以基督為中心的群體

靈命操練：愛那些和我們意見不同的人

第 5 章：和好的群體

靈命操練：經歷和好

第 6 章：彼此激勵的群體

靈命操練：找到一個可以彼此問責的朋友

第 7 章：慷慨的群體

靈命操練：作資源的管家

第 8 章：敬拜的群體

靈命操練：敬拜

第 9 章：寫下靈命操練計畫

第一章 非凡的群體

錯誤的敘事觀點:「督徒並沒有什麼不同」

假如有一位執行長或是會計師被抓到通姦，這件事根本不可能成為新聞。但是，每當牧師被抓到與人外遇,或是挪用公款，這一定會是件大事。為什麼宗教人物犯了道德上的錯誤，會有新聞的價?因為他們不該這樣做。換言之，我們期待他們有所不」。為什麼?因為他們宣告要有所不同，而大多數時候，我們期待他們有所不同，為什麼?因為他們宣告要有所不同，而大多數時候，他們也試圖這麼做。

正確的敘事觀點:「基督徒是非凡的」

神所招聚的子民是「非凡」的:「唯有你們是被揀選的族類，是有君尊的祭司，是非凡的子民，要叫你們宣揚那召你們出黑暗入奇妙光明者的美德」(彼前 2:9 節，強調字為筆者所加)。

看到「非凡」這個詞，想到什麼?

舉例來說，如果我(在聖靈大能的幫助下)開始在生活中說實話，我在他人眼中就會變得很奇怪。如果能學習放慢速度，不再讓憤怒操縱生命，甚至為企圖傷我的人禱告，我也會因此被視為很古怪，因為這個世界不是這樣運作的。只有浸潤在神國裡面的人，才有可能活出如此的樣式。這樣的人實在太少了。所謂的不同，是在於我們如何，以及為什麼要這樣生活。

基督徒如何與眾不同

一份名為《致丟格那妥書》(Epistle to Diognetus)的早期基督徒文獻，由一名叫亞提那哥拉斯的人所寫，內容是要回應流傳在羅馬帝國裡的一觀念，其中一個重要的段落，描述基督徒如何與其他人既相像又有所不同。

督徒之所以與眾不同，並不在於他們的國家、語言，甚或習俗。基督徒並不是獨

自活在自己的城市當中，說著某種特別的語言，更不是有著什麼奇怪的生活方式.....他們和其他人一樣生活在各個城鎮裡(無論在希臘或在異國),不論是吃的、穿的或是其他習慣，都和當地人一模一樣。然而，基督徒的群體和組織確實存在著某些相當突出的特質，甚至令人感到驚奇。舉例來說，他將自己的國家當成家來居住，行為卻如同過客一般.....他們活在肉體中，卻不受肉體所控制，們的生活隨著地上的一切過去，卻認為自己是天國的子民。他們遵守法律和規定，私下的生活卻超越了一切法律準則。他們向所有的人展現愛，卻遭到眾人的迫害;他們被誤解、譴責，在遭遇死亡之時，卻更有生命力。他們貧窮，卻帶來富足；缺乏一切，卻讓很多東西變得更豐盛.....他們以祝福來回應[咒詛]，以禮貌來回應辱罵。他們因著所做的美事，而被貼上「作惡之人」的標籤。

今日的教會與亞提那哥斯描繪的相似嗎?為什麼?

根據世俗歷史學家史塔克(Rodney Stark)的研，基督教自從起初以來，就呈正指數成長，其速度是每十年成長百分之四十，公元 40 年僅 1,000 人佔世界總人口的 0.0017%，到公元 350 年有 33,882,008 人，所佔的百分比為 56.5%。什麼原因帶來這樣的成長?特別在當時，要成為基督的跟隨者，可是非常危險的事。我曾聽過各式各樣的解釋，但我發現最讓人信服的一個解釋，就是基督徒所活出來的生命是如此動人，讓其他人看到，就是想要擁有那樣的生命。

一位與眾不同的神

為什麼基督徒會活得與眾不同(或是應該要有所不同)?那是因為我們的神就是如此非凡、如此與眾不同。神的道路非同我們的道路，神的意念也非同我們的意念

(賽 55:8)。神的價值觀非常不一樣。祂是一位父親，被離家的孩子拋棄，卻又心痛地期盼他回家(路加福音十五章 11~32 節)。

若是這樣，當這位神的子民做出了什麼非凡的舉動，也一點都不奇怪。

親愛的弟兄啊，我們應當彼此相愛，因為愛是從神來的。凡有愛心的，都是由神而生，並且認識神。沒有愛心的，就不認識神，因為神就是愛。神差祂獨生子到世間來，使我們藉著祂得生，神我們的心在此就顯明了。不是我們愛神，乃是神愛我們，差祂的兒子為我們的罪作了挽回祭，這就是愛了。親愛的弟兄啊，神既是這樣愛我們，我們也當彼此相愛。從來沒有人見過神，我們若彼此相愛，神就住在我們裡面，愛祂的心在我們裡面得以完全了。(約壹書 4:7-12)

這個道理很簡單:就是因為神那樣，祂的子民也該比照。如果我們不愛人，那就表示我們一定不認識神。因為藉著耶穌基督，神的愛就在我們裡面「顯明了」，並且「使我們藉著祂得生」。我們若彼此愛，神就住在我們裡面，愛祂的心在我們裡面得以完全。這位非凡的神將我們轉變成一群非凡的子民，即使得不到回報，依舊願意彼此相愛。

十八世紀時，美國貴格會因為反對奴隸制度的不公，在聖靈和一位名叫伍爾曼(John Woolman)的人的引導下，於紐澤西州開了一次會。他們在安靜禱告了好幾個小時之後，決定要回家釋放所有的奴隸;還不只這樣，他們決定將這些奴隸過去本該領到的勞動薪資全數歸還。這是一個非常激進的想法，有些人甚至可能因此破產。令人訝異的是，這樣的事並沒有發生。然而，這些人所做的一切，仍然顛覆了當時的文化，幾乎沒有人相信真有人願意樣做，這些人真是瘋了!

在你的生活或是教會當中，有沒有誰是活得「非凡」的例子?

雖然不是所有的基督徒都如此，但是所有的基督徒都應當無法適應像是不公義、貪婪、物質主義與種族主義這些東西。許多時候，我們太容易就適應了這些事。我知道自己就是這樣。我們很容易會與身處的文化和諧共處，這個文化以仇恨與暴力來操控，把人當成物品來獲取私有利益，同時對於各種不道德睜一隻眼，閉

一隻眼。

要活得像我們那一位非凡的神，愛那些不值得愛的、饒恕些不該饒恕的人，非常需要勇氣。惟一能幫助我們得到些勇氣的，就是發現自己屬於一個群體，又扎根在另一世界裡面。

我很喜歡的一個故事，闡述了一項重要的原則；我們將回過頭來反覆應用這項原則——尤其是在這本書裡。這個故事和貴格會歷史中的兩個重要人物有關：喬治·福克斯(George Fox)與威廉·佩恩(William Penn)。喬治·福克斯在英國創辦了貴格會，這是十七世紀的一項基督教運動。貴格會最偉大的兩個貢獻，便是教導和平主義(絕不使用暴力)及平等(推翻階級差異)。

威廉·佩恩成長在上層階級，他接受當時最好的教育。二十三歲的時候，佩恩成為貴格會會友，他生命中的每件事情很快地都有了改變。在佩恩那個年代，隨身攜帶把佩劍是很常見的事。佩劍的用意並非傷害他人，而是象徵佩戴的人屬於上層階級。隨著成為貴格會的一員，佩恩掙扎於自己是不是應該穿戴佩劍。畢竟佩劍所代表的意，除了戰爭之外，還有階級——這兩件事情，都是貴格：直接反對的。為了在這件事上尋求指示，佩恩去找福克斯，他的屬靈導師討論。「我可以繼續攜帶佩劍嗎？」他問福克斯。倘若是我，我會期待福克斯說：「不，你必須擺脫它，把佩劍變成犁頭，也不要再攜帶任何類似的東西了。」然而，福克斯的回答並非如此；他的回答反而成了我實踐基督徒生活的試金石。福克斯說：「盡量攜帶它，威廉，只要可以你就攜帶它吧。」

福克斯列出了基督徒生活中一項重要的原則。凡是跟們的行為或實踐有關的事，都要避免製造律法或是規條。福克斯不是說：「不可以攜帶佩劍」也不是說：「任何時候穿戴佩劍都可以」。他相信佩恩最終會作出正確的決定。假如福克斯以命令來回應佩恩，他就會剝奪佩恩聆聽聖靈的機會；他將製造出一個刻板僵化的標

準，而這種驃最後總是會帶來問題。

當我們改變自己的敘事觀點或是實踐方式，生命中的其他事情也會有所改變，然而，改變並不是過了一夜就會發生的。

靈命操練是另外一個典範，引導我們既不崇尚律法主義，又不至於放縱。儘管這些操練並非綑綁我們的律法，但是，倘若我們想在與神、與人的關係上長進，便不能忽略這些實踐。這些操練擴張我們的生命，使我們對聖靈的引導保持清醒，而不至於變得墨守成規。

說說你對福克斯原則的看法以及對你的提醒或應用

本章提到了兩個重點。第一個重點是，基督徒是非凡。第二個重點是，他們之所以非凡，是因為跟隨一位非的神。換句話說，當我們花時間和這位非凡的神在一起，我們也會變得愈來愈與眾不同。但是，這件事並不會自然發生。所以，我希望你在這一週可以做到下列兩件：(1)花時間與神在一起，以及(2)做出一些非凡的行動。記得，與眾不同並不是要做不好的事，而是一些有別於在我們文化中習以為常的事。

這一週，我希望你能把行動和默觀、個人敬虔與社公義結合起來。我們需要在「花時間與神在一起」和「關懷他人」之間找到平衡。

我將這兩件事稱為「二與四法則」兩小與神在一起，加上四個友善的行動。

兩小時與神在一起，不是要一次完成，我建議每三十分鐘做一個段落。與神在一起的一些建議：

- 1.找一個安靜、可以放鬆的地方獨處。

- 2.深呼吸。
- 3.禱告。
- 4.讚美。
- 5.反思性閱讀。
- 6.默想。
- 7.詢問與傾聽
- 8.寫日記

非凡的四個行動

我挑戰自己每周做四件無私、慷慨、恩慈又特別的事。例如:

‘聊天的時候更專心，請對方多談談他們的生活(傾聽是一份很大的禮物).

‘見到人的時候，問他「嗨，你今天好嗎?」然後等對方回答，而不是直接走開。

‘決定不購買那些其實並不需要的東西，(我就是向這個世界展一個不同於貪婪

物質主義以及浪費的生命)

‘我可以拒絕按照社會階級(通常是根據穿著判斷)來對待他人，(而是平等地對待

每個人)

‘我決定放慢下來，不再匆匆忙。(我也是在向周遭忙碌的文化展示自己沒被同

化)

第二章盼望的群體

錯誤的敘事觀點:只有某些人才能分享信仰

的確，有些人就是特別有恩賜，能向未信者作見證。老實說，分享自己的信仰是會令人感到不安的。我將去幾年聽過的基督徒說法列舉如下：

‘我不擅長這個。我試過了，總是結結巴巴的。

‘我看過別人怎樣作見證，我覺得那樣做會很尷尬。

‘我擔心分享信仰會冒犯別人。

‘與人分享信仰，讓我覺得自己是個偽君子——畢竟我不是一個完美的基督徒。

‘當我分享信仰，我會害怕別人拒絕我。

‘我接受的教育不多，所以無法與人分享信仰。

這些擔憂都是真實的，

雖然傳福音這件事看似讓人很有壓力，事實上我們每天都在分享信仰，也都有能

力改善分享的方式。關鍵不在於學習的技巧，或是以特定的溝通藝術說服對方，也不是自己能否變得完美到令人讚嘆，所以被問到這樣的問題：「我該如何像你一樣？」**最終的答案在於我們的故事。**故事形塑我們的行動，一旦我們更了解故事，也就更能夠以言語將它表達出來。

試著想出一位向你作見證的人。對方的生命有沒有什麼特別吸引你的部分？

正確的敘事觀點:每個基督徒都在分享信仰

我們曉得生命的每個層面都有改變的方法，能讓某些事情變得更好。從學習一種語言、一種樂器，到做好一份工作，都是如此。然而，到了信仰的領域，我們似乎認為一切都像「不可知的奧祕」。我聽過有人說：「不像某人，我不太會禱告」，彷彿禱告是一種神聖的恩賜，只有某些人能擁有。事實上，我們可以改善自己的

禱告，而與人分享信仰，也是同樣的道理。我們其實都在分享信仰，儘管並非總是做得很好，因此總能尋求改善的方法。

在具體討論兩種分享信仰的方法(話語和行動)以前，我想先來看看這兩種方法背後的基礎：故事(the story)。你愈是理解這個故事，這個故事也就愈能變成你自己的故事；一旦這個故事愈能變成你自己的故事，你也就愈能透過自己的言語和行動，自然地將它展現出來。

啟發盼望的故事

我們時常為你們禱告，感謝神、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父。因我們聽見了你們在基督耶穌裡的信心，以及你們對眾聖徒所有的愛心，都因那給你們保留在天上的盼望而生的。這盼望、你們先前在福音真道上曾聽見過。(西 1：3~6)

重點在這裡：信心與愛心都因天上的盼望而生。經學者賴特(N. T. Wright)寫道：「基督徒對未來盼望所懷抱堅定的事實，是他們維持信心和珍貴愛心的動力。」請注意賴特的用詞：堅定的事實(solid facts)。這就是關鍵。

賴特認為：「一個被使命所形塑的教會，一定是藉由盼來形塑她的使命。基督徒真實的盼望是扎根在耶穌的復活中，期盼祂更新萬有，戰勝一切墮落、衰敗以及死亡，又將祂的愛與恩典、力量與榮耀，充滿整個宇宙。」我們將盼望扎根於未來、扎根於復活、扎根於耶穌永恆的勝利，並且堅固地生長在永恆的生命中，為「樹幹」和「樹枝」提供營養，最終結出「果實」，吸引他人進入這個故事。賴特如此總結：「要讓這樣的使命達到真實的果效，我們就必須誠心地、雀躍地扎根在神更新的行動當中。」我們有真正的理由感到雀躍。我們愈認識這個故事，

就愈能享受其中。

你所盼望的是什麼？

盼望故事四部曲

1. 死亡

「因為你們已經死了，你們的生命與基督一同藏在神裡面。」(西 3：3)

如今，我藉著信心而活，住在耶穌的故事裡。耶穌邀請我一同走向死亡，不是在祂的十字架上，而是在我們的生活中(路加福音九章 23 節)。舊有的生活方式，

那個建立在競爭與虛榮之上的生命，跟著耶穌一同死了。新的生命出現，儘管在我們眼前隱藏，卻是真實的、安全的、可靠的。那是我們真實的自我。

2. 復活

「你們既受洗與他一同埋葬，也就在此與他一同復活，都因信那叫他從死裡復活

神的功用。」(西 2：12)

一個新的我誕生了，這個全新的我，是藉著基督所建立的。我們穿上了新人(西 3：10)，這新人也持續不斷地更新。我有了新的身分：基督住在我裡面，而且祂樂意住在我裡面。這些事的完成不是在於我的能力，而是在於神的大能。同樣的大能，也使基督從墳墓裡復活。每一天，我都在這股能力中往前邁進，彷彿一個人出死入生。耶穌的復活，也是我的復活。這是我新的故事。

3. 升天

「你們若真與基督一同復活，就當求在上面事；那裡有基督坐在神的右邊。」

(西 3：1)

我們蒙召要將心思擺放在耶穌的得勝上。布魯格曼 (Walter Brueggemann)認為這

份勝利如同我們新的生命，時常向我們隱藏起來；這也是我們而努力尋找它的原因。

正如神的決定性勝利總是向我們隱藏起來，祂在我們這個時代擊敗死亡偶像的勝利，同樣也是隱藏的。我們無法精確地知道，這份勝利是什麼時候、在哪個地方完成的。這份勝利隱藏在鄰舍之愛的軟弱裡、在寬容的愚拙裡、在憐憫的脆弱裡，也在饒恕和慷慨的另類蹣跚裡。正是這些事情，讓新的生命從絕望和殘酷中浮現出來。

4. 再來

「基督是我們的生命，祂顯現的時候，你們要與祂一同顯現在榮耀裡。」

(西 3 : 4)

故事的最後一個部分仍未發生。教會宣稱：「基督死了，祂已復活，祂將再來。」耶穌的再來，是在應許最終的醫治和公義必會降臨。當耶穌在最終的勝利中到來，一切的錯誤重回正軌，所有的痛苦都將結束，我們的喜樂也將完滿。當我們等候這個神聖謀略最終實現，這份盼望便將基督徒群體連結了起來。

這個故事成為我們的故事

因著進入耶穌更大的故事中，我們得以成為基督的肢體，神國度的分子。這並非只是要讓我們覺得特別或是安全(儘管確實如此)，更應該帶來行為上的改變。

故事創造出新的身分，新的身分則帶出新的實踐。耶穌的故事成為我的故事；因

此，我現在是在基督裡面。而作為一個有基督內住的人，我的行為也開始改變。

保羅先告訴聽眾他們是誰，然後才告訴他們該如何生活。我們愈能活在故事中，故事就愈能在我們裡面成長。侯活士(Stanley Hauerwas)是一位基督徒和平主義者，他在偉大的著作《和平的國度—基督教倫理學獻議》(The Peaceable Kingdom : A Primer in Christian Ethics, 基道)中寫道：「我的整個人、我的品格，都是在故事的

真實中成為可能.....只有在故事裡成長，我才能發現自己儲存了多少暴力在靈魂裡面。這些暴力不可能在一夕之間消失，而是必須持續不斷地加以辨識，將之除去。

「身分應該先於行為」將你看待身分與行為之間關係的方式寫下來。

盼望的行動

我們蒙召不是要變得完美，而是要為那個帶來盼望宏大故事作見證。信心和愛心都是由盼望而生。

你在自己的敘事觀點和故事中，看見了哪些可能的改變？

保羅寫給羅馬教會的信裡，他列舉出許多方法，幫助我們把盼望帶進與他人的關係裡：

愛弟兄，要彼此親熱;恭敬人，要彼此推讓。殷勤不可懶惰。要心裡火熱，常常服事主。在指望中要喜樂，在患難中要忍耐，禱告要恆切。聖徒缺乏要幫補;客要一味的款待。逼迫你們的，要給他們祝福;只要祝福，不可咒詛。與喜樂的人要同樂;與哀哭的人要同哭。要彼此同心，不要志氣高大，倒要俯就卑微的人;不要自以為聰明。不要以惡報惡;眾人以為美的事要留心去做。若是能行，總要盡力與眾人和睦。(羅 12：10～18 節)

這是最喜歡的其中一段經文。它為我們描繪了一幅圖畫，展現如何不用言語，就能傳講福音。如果在日常生裡這樣展現生命，會是怎樣的一個情景呢?這麼做與盼望有什麼關聯呢？

今天有個朋友與我分享某些不好的消息。我很認真地聽，讓他知道我會與他一起度過這段試煉，而他也為我做同樣的事情。因為我們就像保羅所說：「愛弟兄，要彼此親熱」。我們不需要形諸言語，你可以在我們一起低頭、禱告的行動中看到。就算是在痛苦當中，我們仍然可以歡笑，因為我們「在盼望中喜樂」。

我們的教會曾經在主日崇拜後邀請會友留下來，一起吧食物和衣服裝箱，寄給剛受到地震衝擊的海地居民。我們正試著操練「聖徒缺乏要幫補」。我的兩個朋友開始在收容所與無家可歸的人作朋友。他們都有很好的工作和收入，也都接受過高等教育。但是，當他們與無家可歸者建立友誼，就是「不要志氣高大，倒要俯就卑微的人」。他們這麼做並不是出於同情，而是出於愛，

我曾經誤食了蒜片，以為吃下的是可口的奶油洋芋片，一次還吃了八片。晚上回到家，準備上床睡覺的時，我身上散發的氣味讓妻子實在受不了，她問我說：「你晚餐吃了什麼？」我回答：「一些烤牛肉和幾片奶油洋芋片。」「不！你吃的是大蒜！那些洋芋片其實是蒜片！」我：那晚最後只能睡在沙發上。隔天我刷了兩次牙，

用漱口水漱口，還嚼口香糖。可是到了教會，妻子湊過頭來說：「你還是聞起來像大蒜。」問題在於，大蒜已經進入了我的生理系統，在我的血液裡、肺裡，又從我身上的每個毛孔散發出來。想到基督的馨香之氣，我就想到了這個故事。當我們明白了真理，並且像呼吸一樣將真理活出來，就成為了有基督內住的人，耶穌就在我們的肺裡、嘴唇上，以及個毛孔中。我們就算想擋，也擋不了。幸運的是，不像蒜，當人們發現我們身上擁有耶穌的香氣(透過我們各樣的行為)，他們不會要求我們離開；通常他們反而會想要知道，我們「盼望的緣由」是什麼。

盼望的話語

儘管可以透過行動大聲訴說，我們仍然蒙召要用話語來分享福音的盼望。彼得在給早期基督徒的信中寫道：「有問你們心中盼望的緣由，就要常作準備，以溫柔、

敬畏心回答各人。」(彼前 3：15) 羅北克(Frank Laubach)為了向菲律賓人傳福音，足足在當地等待將近一年。他就是把該做的事做好，又將心思放在上面的事。直到後來，穆斯林的領袖告訴族人：「去花時間和那個男人在一起，他是認識神的。」羅北克溫柔地等候。他尊敬、關懷當地的人，並且教導他們如何閱讀。他是個充

滿盼望的人，而愛心和信心正是從那份盼望中流溢出來。

聽了羅北克的故事，你什麼感動或回應？

去接盼望

我要去接盼望，因為我靠盼活，那是我生命扎根的所在。然而，就某個角度來說，我的想法完全錯了。我沒辦法接到盼望，因為一直以來都是盼望在接我。每一天我都有機會創造一幅傑作，一筆一劃地用信心和愛心，來見證那位戰勝死亡，以極大的憐憫將永生賜給你我的神。盼望是活潑的，而且永不止息。

願頌讚歸與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父神！他曾照自己大憐憫，藉耶穌基

督從死裡復活，重生了我們，叫我們有活潑的盼望。(彼前 1：3)

靈命操練---分享信仰(不必覺得為難，或是強迫別人)

提供給大家一些方法，幫助我們更願意與人接觸、吸引他們進入信仰。對我來說下述七個行動會在過程中有所幫助；由於面對不同的人與關係，其中一些行動也會需要調整。如果我們很理解分享信仰的對象，對方也足夠信任我們，這個過程可以更加快，甚至跳過所有的步驟，進入最後一個行動。不過，一切的事前預備都是必要的；因為這提醒我們，我們不是獨自在做這件事，而是在每個環節上倚靠神的幫助」

1. **禱告**---我們首先能做的事情就是禱告，求神把某個人帶到我面前。
2. **警醒**---持續問神：「幫助我看見誰是祢帶到我面前的人。賜給我憐憫的眼光，讓我知道他是誰，以及何時可以採取下一步。」
3. **接觸**---當你發現誰是你要關心的人，也注意到神已經預備好讓你們建立關係，你可以試著看看有沒有什麼方法，可以讓你與對方有進一步的接觸，又不會太過冒犯。

4. **傾聽**---所傾聽的對象在渴望什麼？掙扎什麼？你可以私底下問自己一個好問題：「神正在這個人的生命中哪個層面動工呢？」
5. **連結**---問問自己，福音可以如何應用於她(或他)的處境？方法有很多，但是下列三個方法可能會浮現在你心裡：首先，耶穌戰勝死亡；其次，神與我們同在於黑暗中；最後，神可以透過我們的痛苦成就偉大的事情。
6. **分享**---有時候，對方可能會請你訴說自己的故事，或是分享你的想法。神並不要求我們完美，或是要我們知道所有的答案。神所要我們做的，是邀請別人進入一個與三一真神互動的生命中。
7. **邀請**---這份關係發展到一個階段，你可以邀對方在能力許可的範圍內，加入你或其他的基督徒群體，或許是加入會。